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0024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

聯絡人：林耿民
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852

傳真電話：(02)2351-8524

電子信箱：m3048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林產字第1152440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244D001260_1152440451_115D2011720-01.pdf、
115244D001260_1152440451_115D201172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預告「樹木保護專業人員培訓考選認證規費收費標準」訂定草案公告影本，暨前揭法規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倘對前開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惠請於預告期間提供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農業部115年6月1日農林業字第1152440200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署各地區分署、林鐵及文資處、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、農業部林業試驗所、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園藝花卉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、臺灣省園藝技師公會、台灣都市林健康美化協會、財團法人七星環境綠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

副本：本署各組、室(含附件)



林務自然保育公文:115/06/09



1150192862

有附件